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李佩紋  
電話：06-3901128  
傳真：06-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pwle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3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0014301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兩公約種子培訓營總論講義」及「人權新思維·政府有作為」等線上學習課程已於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「e等公務園」網站正式上線，請轉知所屬同仁踴躍上線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組100年3月2日院人權字第10019001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」及「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」（以下簡稱兩公約）乃國際社會最重要之人權法典，亦為普世價值與普世規範，為廣泛宣導「兩公約」人權理念，法務部製作之「兩公約種子培訓營總論講義」（一）至（四），及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製作之「人權新思維·政府有作為」等線上學習課程已於「e等公務園」網站正式上線，均以活潑、生動之方式，介紹「兩公約」及相關人權內涵。請各機關轉知所屬同仁踴躍上線學習（e等公務園網址<http://elearning.hrd.gov.tw/ehrd2005/>），俾提昇公務員對人權之瞭解及意識。





三、旨揭課程視聽方式為：至「e等公務園」登入會員→點選「進入線上學習專區」→點選「課程清單」→點選「政策法制類」中之「人權保障系列」→點選旨揭兩公約課程→點選「報名申請」→點選「送出申請單」→於「我的功課表」中進行視聽。

四、另前開法務部製作之「兩公約種子培訓營總論講義」數位學習資料，亦建置於法務部全球資訊網「人權大步走專區」(<http://www.humanrights.moj.gov.tw>)之「兩公約種子培訓營總論講義」區，可供民眾直接視聽，請積極對民眾宣導，以普及並深耕人權的理念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

